判決（下稱確定終局判決），未考量憲法第10條居住自由保障、第15條財

依法定程序用盡審級救濟程序，對於所受不利確定終局裁判，或該裁判及其爭規定所定地上權人之優先承買權，以土地所有權移轉登記時其地上權尚存以一致決裁定不受理。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113年3月5日